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24日、2018年5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46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期限为12个月以内（含）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近期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0.3亿元购买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主要内容如下：

- 1、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 881470 号
- 2、产品代码：881470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型
- 4、公司认购金额：0.3 亿元
- 5、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6、预期产品年化收益率：4.1%
- 7、产品期限：2018-10-17 至 2019-1-16

8、公司与宁波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揭示

结构性存款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下述风险：

1、货币风险：当结构性存款产品交易用外币标价或者用非本币标价时，外币汇率的波动会给您的金融投资带来收益或者造成损失。所以您应该考虑到汇兑损失的风险。

2、价格风险：考虑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价格和特征都是单独制定的，并且我行无法从市场上得到有效的定价信息，我行不能向您保证其从我行得到的价格是市场上最好的价格。我行有可能在任何与您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交易中取得收益，无论交易结果是否对您有利。

3、流动性风险：一项结构性存款产品交易在没有对手方的允许下，一般不允许被受让、转让或者终止，而交易对手方不会以法律或者合约的形式事先约束自己而允许您受让、转让或者提前终止有关交易。因此您通常不能在设定的到期日之前与我行就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清算。

4、税务风险：在您进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交易之前，需要了解从事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税务影响。

5、国外市场交易/场外交易：由于国外司法仲裁与法律制度的不同，投资于国外市场的资金或许不可能提供与国内一样的法律保护措施。某些场外交易的期货、期权和掉期由于不被管制而包含了更高的风险。此外，由于场外交易不能转让以及不易变现，这都可能包含了更高的风险。

6、订价关系：在某些特定情况下，结构性存款产品与它的标的资产之间可能不存在正常的价格关系，尤其是在一个“组合资产的衍生品”（包含了至少两种以上的标的资产，两种资产可以是同一类型也可以是不一样的类型，这些资产被同时买入或者卖出）和“结构性”交易中更是如此。由于缺乏“普遍的”或者“市场化”的参考价格，所以很难独立的给出相关合约的“公平”价格。

7、信用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募集资金所购买的期权合约对手方到期未能履行，导致整个投资组合预期收益减少甚至损失。

8、交易和电子交易系统的中止和限制：考虑到金融衍生产品交易包含许多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市场状况以及交易所的操作有可能会您的损失，因为有时很难或者基本上不可能有效地进行交易或者对头寸进行清算。以上这些也

都构成了您的风险。

9、市场风险：您在资金及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中的损益与金融市场、商品市场的价格、利率和指数相关联。这些价格、利率和指数的变化有可能很迅速并且幅度很大，因此有可能带来投资收益的损失。

10、挂钩标的的替换风险：所挂钩标的的如遇潜在调整事件或其它市场特殊事件而需更换，银行有权根据诚信原则挑选适当的标的进行替代。

11、提前到期及到期日顺延风险：在本结构性存款存续期内，银行有权在特定情况下提前终止，一旦产品被提前终止，投资者可能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如果在存续期内出现挂钩标的的市场中断事件，而无法获取其价格时，则相关标的的观察日按约定条款会分别向后顺延这将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期限的延长。

12、其他风险：由于政策风险或战争、自然灾害、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严重影响本期产品的正常运作，将导致本期产品收益的降低和损失。

三、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3、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前一年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9 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到期。

2、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2 亿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3 月 6 日到期。

3、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2.1 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3 月 6 日到期。

4、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1.2 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到期。

5、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2 月 5 日到期。

6、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到期。

7、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8 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5 月 27 日到期。

8、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2.5 亿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到期。

9、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5 亿元购买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到期。

10、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8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1.05 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6 月 9 日到期。

11、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到期。

12、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1.2 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到期。

13、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5 亿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8 年 11 月 29 日到期。

14、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到期。

15、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6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5 亿元购买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到期。

16、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到期。

17、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运用自有资金 3.23 亿元购买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到期。

18、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运用自有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已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到期。

19、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9 亿元购买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到期。

20、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0.3 亿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该产品将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到期。

21、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4 日运用闲置募集资金 2.5 亿元购买了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该产品将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到期。

2016 年度至今，除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情况外，公司循环购买受托人为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的金雪球-优先 2 号活期理财产品，余额为 428.20 万元。

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 63,228.20 万元，自有资金累计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 32,440.00 万元。

六、备查文件

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风险揭示书等。

特此公告！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9 日